



方天興：處理校地問題 華團政黨應設專案委會

(吉隆坡12日訊) 華總會長丹斯里方天興建議華教團體和華基政黨成立“華小校地專案委員會”，全面收集、探討與協助處理全國各區面對校地問題的華小。

方天興呼籲成立“華小校地專案委員會”，全面處理各區面對校地問題的華小。

他說，隨著亞羅士打高庭昨天對吉打司南馬的育強華小的校地問題作出不利該校的判決之後，華社和華教團體，尤其是面對類似問題的華小，都應該積極關注此事，因為法庭已經作出了一個不利華小的判例，它極可能成為日後法庭審理類似案件時的一個“考量判決”。

他說，以法庭判決而言，它是一個不利華小的標杆性判例，但對全國八百多所半津貼華小而言，許多都面對類似育強華小同樣的問題。

口頭承諾不利華小

他於今日發文告表示，根據初步的數據顯示，仍有數十所華小的校地屬於私人土地，許多只有口頭承諾，並沒有文件佐證，這對華小的長遠發展而言，是非常不利的。

他呼籲私人地地主或繼承人能夠繼續秉承之前獻地興建華小，發展華教的崇高民族教育精神，配合華小校方或董事部，通過合法合理來處理校地問題。

“這些問題都應該儘速處理，確保一勞永逸化解矛盾，並讓校方和董事部在沒有後顧之憂的情況下，發展學校的軟硬體設施。”

方天興說，育強華小事件是讓華社關注與心痛，他希望涉及各造都能夠通過協商精神來妥善化解。

“育強華小事件也是一個警鐘，希望大家引以為鑒，通過校地專案委員會尋求政策上的化解方案，未雨綢繆才是上策，畢竟類似的問題已經拖太久，問題越久便越會節外生枝，對大家都不好。”(LMY)

魏家祥：馬華助尋方案解決

(布城12日訊) 馬華署理總會長拿督斯里魏家祥說，馬華關注吉打州司南馬育強小學校地案敗訴事件，並會聯合董事部和華教人士尋求解決方案。

他承諾，指馬華會給予育強華小協助，而馬華中央也將於近日開會商討此事。

“只要能夠拯救及協助原地或其他地方建校，馬華都會責無旁貸的伸出援手。”

魏家祥也是首相署部長；他於今日出席內閣會議後召開的記者會上說，校方目前正在上訴，倘若上訴失敗，馬華就必須帶動各方面探討解決方案。

他指出，馬華中央教育局曾於2007年展開一項有關全國華小校地的調查，並擁有完整的資料。根據資料，政府學校及政府資助學校的校地分類，不只是校地屬於及不屬於政府分類般如此簡單，一些甚至沒看過地契，一些是公公留傳下來，世代都沒出現問題，一些是英殖

民政府留下來的，一些則是霸占地。

“國家獨立60年來，只要是建在政府地上，政府不曾拆除與迫遷，但建在私人土地上就存有風險，後代子孫可能因為對華文教育不存感情及校地價值變高了。在法律角度上，法庭將會依土地法典來宣判，這個現實的問題必須要面對。”

除了育強華小，魏家祥直指國內仍有類似的校地問題，校地擁有權各分為政府資助17種及政府學校11種，一些可能占用山的一部份地段，一些則是由鄉团组织所建。

他表示，由於一些校地可能只是一個書信承諾，不是地契，一些則已在地方藍圖中被規劃為校地，因此校地問題並非可以簡單化解決。

基於校地擁有權幾十年來都沒有太大問題，他因此相信不會發生30多個地主同時要學校搬遷的問題。(LMY)

報導 劉貝潔

大臣：確保育強續運作

吉政府或介入徵地

(亞羅士打12日訊) 吉州務大臣拿督斯里阿末峇沙強調，吉南司南馬育強華小必須繼續運作，若有必要，吉州政府將介入征用育強華小校地，解決地主索回校地問題。

他促請校方和董家教成員別擔心，一旦有必要，州政府、聯邦政府及教育部會協助解決問題。

阿末峇沙今日主持州行政議會後說，今日的州行政議會有商討此事，雖然高庭已判決地主索地勝訴，但州政會務必會與其他單位密切跟進此事，確保育強華小不受影響，繼續運作辦校。(YLS)



王錫海建議籌款購回校地

針對吉打司南馬育強華小校地風波，烏魯十八丁聯合華小前董事長王錫海建議家協發動全國籌款運動，向地主購買校地以便繼續辦校。

王錫海也宣布捐助1000令吉，希望引起地磚引玉之效。

王錫海說，校地爭議無非是錢的問題，因此他認為學校應該在全國發動籌款，向社會熱心人士募捐，一人一元的籌款方式，迅速籌集足夠的資金向地主買起校地。



王錫海建議發動全國籌款，向地主購買校地。

他說，大馬不缺愛華教熱心公眾，也可預見發動籌款運動會有很好的效應，顯然的通過法律程序以討回校地的機會並不高，即使再上訴相信也是徒然。

他認為，吉打司南馬地段偏遠於市區小鄉鎮，土地價格不會很高，相信每英畝市價頂多只是30萬令吉，學校3依畝地只需100萬令吉，因此董家協無需耗費精神與時間在官司糾纏。(CSH)



董總勸校方與捐獻方 尋求妥善方案解決校地

(吉隆坡12日訊) 董總促請涉及育強華小的雙邊，能本著以華教大業為重，孩子的教育為大的前提下，捐獻方能秉持及履行先人的遺志，學校董家能以勇於承擔的態度，開誠布公通過良好溝通、合情、合理、合法的原則，尋求妥善解決方案。

董總今日發文告，呼喚各華小董家立即檢查本身校地的各個地契與地稅文件，確定在各個地契中注冊的土地擁有者，以及付還地稅與捐獻土地的記錄證明。

“對校地屬於個人、州政府或商業公司的華小，董家應接洽他們，爭取把校地擁有權轉名注冊到董家信託人或董家董事導的非營利有限公司。對校地屬於社團、宗教組織的華小，其中一些是與華小的創辦團體，另一些則不是該華小的創辦團體，那麼華小董家應與該創辦團體和非創辦團體，通過協商、合理的方式，一勞永逸地妥善處理校地擁有權事宜。”

董總強調，對於那些秉持再窮不能窮教育，無私地捐獻土地給華校的華社先賢，這樣的福澤眾善的善舉，華社必然是給予極大的感懷及尊崇。

“可是，如果因為這樣的善舉，在沒

有獲得妥善的處理，如明文規定或法律的證明，導致若干年後，因為捐獻者的後人沒有遵照先人的遺志，背棄原有的信諾索回有關土地，則原本好事最後却變成坏事，對華教事業帶來的傷害及孩子教育帶來負面影響，這是所有人都不願看到的兩敗俱傷的局面，本會對此深表遺憾。”

華小具三項特征

董總指出，在我國教育法令下，華文小學作為政府資助學校，所賦予華小董家管理學校的地位與權責是清楚、明確的。這也就是長期以來，華校董家會被譽為華教的保母的原因。

“華文小學的最基本的三項特征，即擁有董家董事會主權、學校的教學和行政的主要媒介語是華語，也充分體現了華小董家所扮演的吃重角色。每一所華小的董家是肩負了法令及華社所賦予的創辦、管理、維護及發展華小的重責大任。”

“因此，所有華小的董家成員必須時刻地記取及提醒自己，如何有效履行董家董事會主權，是作為華校董家的重要職責與責任。”

董總也促請全國華小的董家會的每一個成員，必須對所肩負的重任有清楚認知和積極行動，履行其權利與責任，處理各項具體事務，包括進行董家的注冊，妥善管理學校財產及資金，解決學校所面對的土地擁有權與地稅問題。(LMY)

沙巴暫無校地爭議

針對育強校地風波，沙巴國民型華校董家聯合會主席林克光聲稱，該會暫時沒有接獲會員單位提出有關校地屬於私人名下而發生爭議的報告，目前該會尚在調查是否有學校面對類似的校地問題。

他表示，沙巴91所華小或華中主要是附屬於各地中華商會、同鄉會、教會或贊助人大會，他不曾聞沙巴華小或華中因校地擁有權問題而引起嚴重爭執或採取法律行動的案列。

不過，他表示，沙巴董家已要求會員單位慎重處理校地擁有權問題和檢討董家章程。

他稱，如果有華小的校地屬於私人名下，董家應儘快和地主商談，將地契轉為合法的商會、鄉會或華團名下，以避免類似吉南司南馬育強小爭執的情況發生。

吉南司南馬育強小學校地地主入稟法庭索回校地，亞羅士打高庭昨日判決地主後人獲勝，校舍必須在3個月內拆除。

彭75華小 無地主索地問題

(關丹12日訊) 彭亨州董家聯合會主席林錦志說，根據該會了解，州內75間華小，沒有面對地主索回校地問題。

他今日受詢時說，確實有學校還沒有辦妥土地轉讓手續，不過這些手續都在進行中。

他補充，這些學校其實也只是面對有一部份校地是屬於私人地段情況，這主要原因是學校要擴建，而不是整個學校地段都是私人地段。

擔心校園不保 老校友淚盈滿眶

(萬拉峇魯12日訊) 地主索地成功，司南馬育強華小將被遷或被关闭，看到母校遭遇，老校友今日返回母校探視時淚盈滿眶，擔心校園不保，民族教育無以為繼。

今年81歲的育強老校友黃金金對母校感情深厚，他指育強華小是集合了當地華社力量，大家合資一磚一瓦建設起來，可說是集合了眾人的心血所成，彼此為了教育願意默默付出，一旦被摧毀，多年來的努力就付诸流水。

當年逐戶募捐建校

“當年建校實屬不易，居住在吉打司南馬的居民以勞工為多，大家收入不高，逐戶逐家募捐，經過千辛萬苦才把育強華小建立起來。” 59歲的校友楊建雄甚至一度語氣哽咽，希望校地問題可以大事化小，小事化

無。他說，育強校地風波讓他痛心，母校這多年為地方孕育出不少國家棟梁，當地華裔家庭的老年青都與育強華小有深厚感情，他衷心希望母校度過這一難關。

位於吉南司南馬的育強華小遭地主索地一案，昨日亞羅士打高庭宣判地主獲勝，董家部將會上訴及向法院申請暫緩執行庭令，同時不排除向州政府尋求幫助，以加強保校的機率。

董家部吳志剛說，育強華小是屬於眾人的，因此他會儘快召開會議，收集當地居民意見，以有效化解校園危機。

他說，董家部也會根據程序上訴及向法院申請暫緩執行庭令，為了保住校園，他們會通過各管道尋求協助，包括向州政府反映。(CSH)



育強華小董家協及校友會成員展現團結精神，期盼化解校園危機。

新聞背景 校地四度易手

育強華小首任獻地人為已故華教先賢伍文揚，校地四度易手，手續仍未辦妥，老地主過世後，學校地段和周圍地段歸屬3名後裔，每人擁地面積不一，其中一名地主在去年6月入稟法庭索回校地並索償，隨著亞羅士打高庭宣判地主獲勝後，若地主強制執行庭令，校方必須儘速覓地遷校，否則可能被迫關閉。

育強華小在現址建校60年，目前全校有44名學生及12名教職員，當中華裔學生有28名、巫裔學生12名及印裔學生4名，學校也是全津貼學校，校地約3英畝。(CSH)

避免犯下相同錯誤 應查全國華校土地擁有權

(檳城12日訊) 吉打州司南馬育強華小日前因地主索地而面臨遷校或關閉困境，此事引起董家及各校董事部的關注，認為各華校應作為借鏡，勿再犯下相同錯誤而面臨學校關閉問題。

多名受訪者都對育強華小未來的命運表示關心，希望政府當局能插手協助，讓育強華小渡過難關。

受詢者中也有人建議董家總針對學校土地擁有權問題展開一項全國性調查，找出面對相同問題的學校，並通過協商方式把問題解決，避免再有華校步上育強華小的後塵。

檳城韓江三校董家部主席拿督斯里黃賜興今日接受《光明日報》專訪時說，這件事也喚醒許多學校關注校地擁有權的問題。

他相信，除了育強華小，本地仍有華校面臨同樣問題。

他指出，育強華小問題的浮現，需追溯到建校初時，校方、董家部與地主的口頭協議。當時雙方可能是出於情義而沒立書明校地擁有權，只以口頭承諾建校。

“問題就出在這，若老地主沒有交代後輩要把地段捐給校方和董家部辦學，很容易出現土地爭議問題。”

他強調，不管當初校方與地主的感情多深厚，只要校地擁有權不屬於校方，危機依然存在。

“地主的後代未必了解校方和老地主之間的关系，後代可能覺得當初的承諾已過時，所以就會要求校方歸還校地。”

立合約注明校地擁有者

他說，校方與董家部應與時並進，在問題發生之前儘快與地主溝通清楚，並立合約注明校地的擁有者。

公民二校董家部總務林唐欣受詢時也說，建校時沒立書約會衍生校地被索回的問題，他希望其他學校以此為鑒，關注校地擁有權。

“若發現校地非董家部或校方所有，校方或董家部必須儘快與地主協商。”

他強調，最重要的是手續方面必須清楚列明校地擁有權屬於校方或董家部。他也呼籲董家部儘快進行全國調查工作，查清楚還有哪些學校面臨同樣問題，並呼籲全國華小注意校地的擁有權，避免重演類似事件。

他建議董家部發布一個指南，讓面對問題的學校可以作為指引。(CYL)